

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（对子公司增资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拟将子公司浙江亚兰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兰特”）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 110,000,000.00 元，即亚兰特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6,000,000.00 元，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36,000,000.00 元，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17 年 10 月 6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浙江亚兰特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，本次增资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增资需要申报当地工商行政部门办理相关手续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：

本次增资人民币 36,000,000 元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。

(二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浙江亚兰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嘉兴市乍浦镇东方大道 365 号 3 幢 101 室

经营范围：不带存储经营（票据贸易）：丙烯（凭有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）改性塑料的研发、加工、生产，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（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）、塑料制品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本次增资前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：

股东名称	币种	出资额	出资比例
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	人民币	74,000,000.00	100.00%

本次增资后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：

股东名称	币种	出资额	出资比例
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	人民币	110,000,000.00	100.00%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增资有利于增强亚兰特资本实力，加快其业务发展，增强亚兰特的竞争优势，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及发展战略。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，风险可控。公司将完善全资子公司管理制度，明确经营策略和管理风险，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增资是为了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支持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9日